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童新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4

傳真：(02)29681340

電子信箱：AF461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25102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NNPVHQ）

主旨：檢送「111學年度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教師研習計畫」與
研習須知各1份，請各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本局同意核
予公假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稱國教署）111年12月
26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794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媒體素養教育落實於中小學課程與教學，國教署委請
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旨揭研習計畫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（一）日期：112年2月1日（星期三）至2月3日（星期五）。
 - （二）地點：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（新北市三峽區三樹路
2號）。
 - （三）研習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，並
以中小學媒體素養基地學校為優先。
 - （四）報名方式：自112年1月6日（星期五）起至同年1月13日（星
期五）止至國家教育研究院網站進行線上報名，網址：第

2016期111學年度中小學媒體素養教育研習工作坊
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Enrol.aspx>。

(五)名額100位為原則(額滿為止)，全程參與者核予18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本研習提供膳宿，差旅費需由各單位或教師自理。研習人員請自行攜帶盥洗用具、飲水水杯及筆記型電腦，承辦單位不另行提供，有關本研習計畫(含課程表)及研習須知請參閱附件。

四、本研習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教育部最新發布之相關規定，審慎評估及完備相關防疫措施，相關細節將主動通知研習人員配合。

五、聯絡方式

(一)報名相關問題請逕洽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院區吳小姐，電話(02)77407509，或簡小姐(02)77407508。

(二)研習課程問題請逕洽國立臺灣大學公共政策與法律研究中心藍小姐，電話(02)33663366轉55787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